

攀枝花市生态环境执法 简 报

2022 年第 1 期

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

2022 年 1 月 10 日

研精覃思 鉴往知来

——2021 年度全市生态环境执法工作总结会

1 月 7 日，为检验成效，总结经验，查找不足，市生态



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在泰隆 802 会议室组织召开 2021 年度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工作总结会。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李涛、局党组成员羊辅军出席会议。副支队长彭烨寒主持会议，

副支队长吴国籍及支队综合办公室各大队负责人参加会议。

按照会议安排，副支队长吴国籍传达了 2021 年全省生态环境执法干部高级研修班学习内容及总队和厅领导讲话

精神，并要求各大队就讲话精神要深入思考、全面领会、抓实落地；综合办公室、各大队围绕2021年执法工作要点及专项重点工作进行总结报告；副支队长吴国籍、彭焯寒分别对分管工作进行点评并提出2022年工作要求。

局党组成员羊辅军在会上就如何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和推进“散乱污”清理整治等专项工作进行了经验分享。

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李涛围绕“理思路、谋出路”对2021年度执法工作进行总体评价，指出了当前执法工作存在的问题，提出了下一步执法工作思路及意见。李涛认为，执法队伍思想上讲政治，顾大局；执法监管上重点突出、成效明显；监管模式上探索有新意，机制健全，是一支能打硬仗，敢打硬仗，敢担当的铁军队伍。李涛提出当前执法工作还存在主动思考谋划工作不够、工作标准质量不高、依靠科技执法短板明显等三方面问题。李涛强调，2022年执法工作要坚持“三个导向”，一是坚持目标导向，锁定目标，明确亮点；二是坚持问题导向，面对能力、装备、人员不足，思考如何提能力、强装备、配人力；三是结果导向，做到群众满意、领导满意、家人满意。

最后，会议要求：一是各大队要高度重视，落实会议要求，形成各自工作思路；二是强化安全生产，落实安全生产三年行动要求，结合岁末年初“两会”、“两节”重点时段抓好消防、应急、用车、用电等安全工作；三是抓好党风廉政建设，坚决落实“八项规定”要求，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。

报：省总队，李莉书记、局党组各成员，局办公室、法宣科。

发：县（区）生态环境局、各派驻执法大队。
